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L(SG)2023014

一、招标条件

大庆经开区经开标准化牧场建设项目-配电工程一期项目已由大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以关于调整《大庆经开区经开标准化牧场建设项目-配电工程一期项目立项批复》（庆经开经发批字【2023】4号）文件批复，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招标人为大庆经开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大庆供电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黑龙江宏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施工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大庆经开区经开标准化牧场建设项目-配电工程一期项目

2.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3.建设地点：大庆市

4.建设规模：

牧场B区块：①自厂区红线外原有电缆分支箱出线，电缆经隔离开关引至新建1#杆，在新建16#杆经隔离开关引下电缆接至新建1#变电所。电缆型号为YJV22-8.7/15kV-3*300长度为120米，导线型号为JKLYJ-240长度为2310米。新建1#变电所内设置变压器型号为2500kVA一台，高压配电柜共5面，低压配电柜共8面。电缆直埋敷设。

②由1#变电所内高压出线柜出线，电缆经隔离开关引至新建17#杆，在新建22#杆经隔离开关引下电缆接至新建2#变电所。电缆型号为YJV22-8.7/15kV-3*120长度为110米，导线型号为JKLYJ-95长度为815米。新建2#变电所内设置变压器型号为2500kVA一台，高压配电柜共3面，低压配电柜共8面。电缆直埋敷设。

③由1#变电所内高压出线柜出线，电缆经隔离开关引至新建18#杆，在新建32#杆经隔离开关引下电缆接至新建3#变电所。电缆型号YJV22-8.7/15kV-3*95长度为160米，导线型号为JKLYJ-70长度为2445米。新建3#变电所内设置变压器型号为1600kVA一台，高压配电柜共3面，低压配电柜共6面。电缆直埋敷设。

④新建1#、2#、3#变电所外墙尺寸均为11.24米×8.6米。

牧场C地块：①自厂区红线外原有电缆分支箱出线，电缆经隔离开关引至新建1#杆，在新建7#杆经隔离开关引下电缆接至新建1#变电所。电缆型号为YJV22-8.7/15kV-3*300长度为135米，导线型号为JKLYJ-240长度为915米。新建1#变电所内设置变压器型号为2500kVA、1250kVA各一台，高压配电柜共6面，低压配电柜共13面。电缆直埋敷设，过路部分采用过路预埋管敷设。

②由1#变电所内高压出线柜出线，电缆经隔离开关引至新建8#杆，在新建18#杆经隔离开关引下电缆接至新建2#变电所。电缆型号为YJV22-8.7/15kV-3*95长度为185米，导线型号JKLYJ-70长度为1660米。新建2#变电所内设置变压器型号为1250kVA一台，高压配电柜共3面，低压配电柜共5面。电缆直埋敷设，过路部分采用过路预埋管敷设。

③新建1#变电所外墙尺寸16.8米×8.6米，2#变电所外墙尺寸11.24米×8.6米。

5.计划工期：32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5月30日；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6月30日。

6.招标范围：完成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工作内容。

7.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以及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8.标段划分：不划分标段；

9.招标控制价：10970067.17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电力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承修五级（含五级）及以上资质的合法企业，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并且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证，且未担任其它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必须是本单位在职人员，提供连续3个月（2023年1月至2023年4月）本单位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同时投标人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还须配置技术负责人1人（须具备电力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工程师资格）、施工员1人、质量员1人、安全员1人，施工员及质量员具备岗位证书，安全员具备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4.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须具备良好的企业财务状况，企业财产没有处于被接管、全部资金被冻结以及破产状态，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

5.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须对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是否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进行查询，对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人，其应答将被否决（以“信用中国”网站截图为准）。

6.拟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须对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近3年（2020年5月至投标截止之日前）无行贿犯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进行查询，如果没有行贿记录，网站会显示“无符合条件的数据”，如果有行贿记录，网站会有结果展示，需要注册账号下载相关档案，如有违法违规记录的，其应答将被否决（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截图为准）。

7.其他要求：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8.投标人须针对本项目提供拟投标企业无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承诺书，以证明投标人没有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的情形。

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主要资格审查标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才有可能进行下一步评审。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本次发售电子版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5月5日至2023年5月9日止，每日上午8:30分至12:30分，下午13:00分至17:00分（北京时间），须持获取招标文件登记表至我公司获取招标文件或将获取招标文件登记表传至我公司邮箱hljh2020@163.com获取招标文件。未按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具有投标资格。获取招标文件登记表详见“附表：获取招标文件登记表”。

4.2招标文件费汇款信息

户名：黑龙江宏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垦分行

账号：2305 0186 7051 0000 1155

注：若采用汇款方式购买招标文件，报名时间以代理机构账户到账时间为准；若投标人汇款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发售时间内到账的，投标人不具有投标资格。

4.3 招标文件售价500.00元/本，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5月25日下午13:30分止。

5.2 投标文件递交（提交）地点：黑龙江宏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南岗区康顺街2号4楼）。

5.3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不接受邮寄方式提交投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修改文件。

六、开标时间、开标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3年5月25日13时30分。

6.2 开标地点：黑龙江宏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哈尔滨市南岗区康顺街2号4楼）。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bulletin.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大庆经开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大庆供电公司内部监督

招标人：大庆经开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大庆供电公司

联系人：刘先生、赵先生

电话：0459-5050606、0459-6604306

招标代理机构：黑龙江宏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康顺街2号5楼

联系人：白女士

电话：0451-81359888

邮箱：hljhl2020@163.com

附表1：获取招标文件登记表

获取招标文件登记表

项目名称：大庆经开区经开标准化牧场建设项目-配电工程一期项目

招标编号：HL(SG)2023014

报名时间：2023年5月5日至2023年5月9日止，每日上午8:30分至12:30分，下午13:00分至17: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单位全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投标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登记时间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赵远东（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